

## 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01 月 15 日，根据《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0)启辰（验）字第（129）号），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及 3 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子胥路 633 号，租用苏州市天厚管桩有限公司 1 幢的厂房 13200 平方米。本项目厂区北侧为上沿山河，隔河为子胥快速路，隔路为子胥花苑居民区；东侧为东欣路，隔路为苏州三新路面工程有限公司；南侧为小路；西侧为苏州安派建材有限公司，厂区中部为搅拌楼 A 生产线，西部为搅拌楼 B 生产线，东侧为搅拌楼 C 生产线，东南侧为办公区域。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审批产能为年产商品混凝土 50 万立方米

建设内容：项目购置混凝土搅拌楼、骨料仓、水泥筒仓、粉矿筒仓、外加剂筒仓、膨胀剂筒仓、运输车辆、称量设备、泵车、空压机等生产设备及除尘设施和沉淀池、清水池公辅设施。

生产工艺：本项目生产工艺与原环评一致，各种配料经运输后入库，之后经称量后搅拌混合，检验合格后运出厂，搅拌设备及运输设备清洗后清洗水沉淀回用。

工作时数：项目员工 45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4800 小时。

其他情况：项目不设宿舍和食堂，就餐外送；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2020 年 6 月 17 日在吴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吴中行审备[2020]72 号），2020 年 8 月，公司委托佛山市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9 月 23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评[2020]60069 号）。

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10 月建成并调试生产。

受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20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监测分析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

项目建设及调试期间，未收到居民投诉，无违法行为，未受到环保及行政处罚等。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 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所涉及到的生产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没有发生变化。

污染防治措施变化主要为原环评中，项目压滤机处理后污水回流至沉淀池处理，实际建设中，压滤机处理后污水水质较为清澈，直接排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此外，环评中 3 套搅拌楼的搅拌粉尘经各自配套的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分别通过 3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中，由于搅拌楼为封闭塔楼，砂石经喷淋水输送带输送，进入搅拌环节（全密封处理，并加大量的水，兼具湿式除尘的功能），因此产生的搅拌粉尘较少，通过在每个水泥筒仓内顶部安装强制脉冲反吹布袋除尘器以及过滤网处理，微量泄露无组织高空（30 米）外排。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105】256 号）文件要求，益善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建设单位内部雨污水管网，实现“雨污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废水经厂区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胥口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胥江。

公司已经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污水处理厂签订委托污水处理协议。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筒仓进料仓顶呼吸孔粉尘、筒仓放空粉尘、搅拌粉尘、运输车辆起尘等。其中筒仓进料仓顶呼吸孔粉尘通过在每个筒仓仓顶设置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共 23 套），筒仓密闭，由每个筒仓仓顶呼吸孔排放；本项目原料筒仓放空粉尘通过在

筒仓放空口处安装自动衔接输料口，同时出料接料口相应配套自动衔接口，待每次放料结束后先关闭筒仓放料口阀门，加强了输接料口的密封性，同时也减少了原料的损耗，从而降低了粉尘的产生量；搅拌楼搅拌时加入大量的水，因此产生的搅拌粉尘较少，通过在每套搅拌楼安装强制脉冲反吹布袋除尘器处理，搅拌楼为封闭塔楼，处理后不排放；

本项目设置地面停车位，地上车位汽车尾气易于扩散且排放量相对较小，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可忽略不计。

本项目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搅拌机、泵车、空压机、风机等运转产生的噪声等。对于项目的高噪声设备，企业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在采取上述措施之后，项目的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的削弱，减小对周围的影响。

###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处置方式包括：

一般工业固废中的沉淀池沉渣为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器和沉淀池沉淀产生，因含有较多砂石作为混凝土原料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不排放；项目提供了处理转运单据；本项目在车间内部设置 15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仓库，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准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及修改单（GB18599-2001/XG1-2013）中相关规定要求；

职工生活办公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产能符合整体验收要求，监测结果（检测报告编号：QC2010150901E1、QC2010150901E2）表明：

#### （一）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系统和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排放；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胥口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胥江。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与其他企业共用，无法单独检测本项目生活污水。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厂界监控点与参照点小时浓度差值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标准限值。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厂界外 1 米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

求，项目夜间不生产。

#### （四）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基本实现规范化处置。

#### （五）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执行。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20506MA21N3Y010001Y）。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2、建立完善固废环保工作制度，落实专职运行管理人员，尽快完成环境应急预案编制，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进行定期演练。

3、加强对废气处理的收集和处理装置的运行维护管理，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外排量，提高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减少废气外排量。

4、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苏州市天厚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15日